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李述奇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306
傳真：03-8462790
電子信箱：suyan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11201127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50000A_112011275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「112年水土保持酷學校標竿學習及交流營」活動計畫書1份，鼓勵校長及老師踴躍報名參加第二場次(7月11日上午9時整，假松浦國小辦理)，並核予公假或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112年6月6日水保企字第11218597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報名系統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WGLNe0>，如有相關疑問，請洽承辦單位(建國科技大學)電話：0931-656757楊小姐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12/06/14

